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年 12月8日在公司办公楼一号会议室(浙江省东阳市横店电子产业园区工业大道 196号)召开,会议通知于 2017年 11月 2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应出席监事 3名,实际出席 3名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与会监事讨论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 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 公司本次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,符合中国证 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,且履行了必要 的法定审批程序;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将 "低稀土总量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生产技术装备改造项目"和"智能 物流存取成套系统产业化项目"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15,659.65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上述两项议案均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 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

